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I KEE HOLDINGS LIMITED

###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惠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

根據本公司初步審閱本集團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本集團估計業績（並未計入對本集團於本公司之香港上市聯營公司路勁基建有限公司（「路勁」，股份代號：1098，其業績於本集團之房地產發展及投資、收費公路、產業投資及資產管理分部內呈報）之權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整筆賬面值作出減值評估之影響（如有）），預期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 800,000,000 港元至 900,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為 415,000,000 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虧損大幅增加，歸屬於攤佔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路勁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大幅增加。路勁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之盈利警告公佈（敬希垂注）內公佈其預期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淨虧損約為 1,500,000,000 港元至 1,700,000,000 港元，以及路勁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 1,900,000,000 港元至 2,100,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之路勁未經審核綜合淨虧損為 394,000,000 港元，以及路勁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為 1,027,000,000 港元）。路勁解釋其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淨虧損主要歸屬於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及行業經營環境嚴峻所影響，導致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房地產項目利潤率下滑及物業與相關資產減值撥備增加。而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淨虧損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增加主要歸屬於路勁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出售全部中國內地公路業務權益而確認出售稅後淨收益 1,490,000,000 港元（路勁擁有人應佔約為 1,118,000,000 港元），從而抵銷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部分營運虧損。若剔除該出售淨收益，路勁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淨虧損相若。

除路勁業績之影響外，本集團預期其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業績略為增長，此乃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 來自本公司之香港上市附屬公司利基控股有限公司（「利基」，股份代號：240，其業績於本集團之建築、污水處理及蒸氣燃料分部內呈報）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溢利貢獻有所增加，此與利基於其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述之營運業績一致；及(ii) 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石礦分部的淨溢利增加，多於抵銷本集團建材業務的淨溢利下降。

本集團仍在整理其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業績，包括確定上文所述本集團於路勁之權益之整筆賬面值減值評估之影響（如有）。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佈。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而刊發，而該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度之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公佈，而相關之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將於其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慧兒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單偉彪先生、趙慧兒小姐及單頌曦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明博士、溫兆裘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曾詠儀女士。